

# “创建中国工程建设焊接协会优秀焊接工程” 资料要求

## 一、“中国工程建设焊接协会优秀焊接工程”申报资料要求

第一条 申报“中国工程建设焊接协会优秀焊接工程”须按照要求填写《创建“中国工程建设焊接协会优秀焊接工程”申报表》两份，申报表由中国工程建设焊接协会秘书处发放。表格内容须用黑色、四号、宋体打印（备电子版 WORD 格式）。

第二条 “中国工程建设焊接协会优秀焊接工程”申报材料组成：

- 1、书面申报资料 2 份，资料内容要求见第三条
- 2、与书面申报资料内容一致的 word 格式电子版 1 份

第三条 申报资料的装订顺序及内容要求：

- 1、申报资料封面；
- 2、目录（注明页码）；
- 3、申报表；
- 4、申报单位资质证书复印件；
- 5、申报单位质量体系认证复印件；
- 6、工程获得省部级 QC 活动成果奖证书的复印件（若没有，此项可省略）；
- 7、项目焊接技术成果鉴定资料（若没有，此项可省略）；
- 8、创建“中国工程建设焊接协会优秀焊接工程”活动计划书；
- 9、创建“中国工程建设焊接协会优秀焊接工程”活动总结；
- 10、项目竣工验收证书或验收评价文件复印件，以及达到本行业

安全运行时限要求的证明材料；

- 11、监督或监理单位对焊接工程质量评价文件复印件；
- 12、业主等相关方满意度评价复印件；
- 13、其他需说明的材料；
- 14、工程彩色照片 5—8 张。5 寸或 6 寸的，照片可打印（须清晰，清楚）或粘贴，其中工程全貌的照片不少于 2 张，特色照片不少于 3 张，照片须附简要说明。

#### 第四条 申报材料装订要求

- 1、装订尺寸为 A4 纸规格，平装，胶订；
- 2、申报资料的封皮用 250g 铜板纸；
- 3、申报材料的封面按要求打印；
- 4、所有正文内容均用四号宋体打印。

第五条 所有文字、证书、印章、照片须清晰可辨，要求的资料复印件亦可采用扫描件，联系人及联系电话须准确无误，申报材料整理装订后，统一装入 A4 规格硬质文件盒。在规定时间内将申报材料报送中国工程建设焊接协会秘书处或相应的行业分支机构及行业主管部门。

## 二、境外工程申报程序及申报资料要求

第一条 申报项目需要提前三个月向中国工程建设焊接协会秘书处申请备案。秘书处组织 1—2 名专家协助申报单位在技术、质量管理和创新过程中提出专家意见，在主要环节上予以跟踪。介入专家要有文字记录，并成为该项目考核专家组组长；

第二条 申报项目必须是合同标段全部合格验收的项目，焊接结构应符合当地规范的标准和要求，如该国认同我国规范者，要附有有关合法的文件；应获得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和相应的质量监督单位（业主或顾问管理公司等）的同意和推荐，并且有不少于 300 字的具体的推荐意见；

第三条 申报资料必须符合创建中国工程建设焊接协会优秀焊接工程审定办法的要求，外文资料和文件要有中文翻译；

第四条 要有各主要连接节点及反映焊接质量优劣的照片。